

# 授权书

尊敬的                      老师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改进个人银行账户服务加强账户管理的通知》（银发[2015]392号）、《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支付结算管理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有关事项的通知》（银发〔2016〕261号）文件要求，为改进人民币银行账户服务，现将加强银行账户管理的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自2016年12月1日起，同一客户在我行各营业机构只能开立一个I类账户（如借记卡、活期存折）。在我行开立过I类账户的客户，不得再新开I类账户。为方便广大教师在我行正常办理相关业务，请您同意并授权我行对已经开立的银行账户进行人员代码关联。以使您的工薪收入能正常发放到此账户。烦您提供本人身份证及银行卡复印件，以方便我们核实信息。感谢您的支持！

附件：

人员代码	户名	卡号	客户签名

天津银行兴科支行